

证券代码：874927

证券简称：朗恩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辉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选举孙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

日止。孙辉为连选连任，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聘任孙辉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孙辉为连选连任，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董事长孙辉的提名，同意聘任季贤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季贤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总经理孙辉的提名，同意聘任季贤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季贤伟为连选连任，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由董事长孙辉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孙辉先生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5 年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分析公司所处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以及公司自身的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孙辉为公司实控人，常州优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符涛为新科汽车电子董事，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本次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加强信息披露监管，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需要，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回避表决情况

孙辉为公司实控人，常州优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符涛为新科汽车电子董事、吕敏为参股公司安徽思伟奇董事，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